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0-033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0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青岛鲁商凯悦酒店现场召开。本行应出席董事13人，亲自出席董事13人，闵文军董事、刘晓春董事以电话接入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王兰凤董事长主持，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的负责人等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履约评价情况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申请集团授信的议案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31）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

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本行章程及相关规定，涉及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张姝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临时调整董事会对高级管理层财务管理权限中捐赠额度的议案

2020 年度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为更好服务地方弱势群体、主动承担新时期本土法人金融机构的社会责任，结合实际情况，拟将 2020 年公益性、捐赠性支出授权调整为单项控制在 1000 万元(含)以内，同时总额增加至 2000 万元。本次临时调整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恢复至调整前授权内容。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科技预算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

同意本行在境内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不超过 60 亿元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

资本债券，发行利率参照市场利率确定，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长根据相关监管机构的规定和审批要求，办理本次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的所有具体事宜。本议案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后 36 个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授权方案有效期的议案

本行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尚需取得行业监管部门批准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为了保持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相关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拟延长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方案决议的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相关人士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有效期为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伟先生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伟先生为本行副行长。

李伟简历：

李伟，男，1973 年 1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行董事会秘书。历任中国投资银行上海浦东分行信贷部、国际业务部、会计部办事员、光大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办事员、计划财务部办事员、财务会计部业务副经理、光大银行总行管理会计项目组业务经理、光大银行上海分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本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等职。2015 年 9 月起任本行董事会秘书。李伟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未持有本行股份，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贝灏明先生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零售银行总部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贝灏明先生为本行零售银行总部总裁。

贝灏明简历：

贝灏明，男，1975 年 3 月出生，经济师，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现任本行公司银行总部总裁。历任建设银行苏州分行园区支行斜塘分理处办事员、园区支行科员、行长助理、副行长、行长、本行苏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本行公司银行总部总裁、纪委书记、党委书记、兼任公司银行策略企划部总经理、兼任公司银行机构事业部总裁、兼任公司银行总部房地产事业部总裁；2019 年 6 月至今任本行公司银行总部总裁、总部党委书记、兼任公司银行总部企划综合部总经理。贝灏明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朱敏军先生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银行总部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朱敏军先生为本行公司银行总部总裁。

朱敏军简历：

朱敏军，男，1973 年 1 月出生，会计员，本科学历。现任本行零售银行总部总裁。历任工商银行苏州分行郊区支行会计、留园办事处景山分理处副主任、

光大银行苏州分行相城分理处筹备组负责人、主任助理、光大银行苏州分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光大银行苏州分行相城支行负责人（副行长主持工作）、光大银行苏州分行公司业务相城部总经理、光大银行苏州分行工业园区支行负责人、兼公司业务工业园区部总经理、支行行长、本行工业园区支行负责人、总支书记、支行行长、本行零售银行总部总裁、兼零售银行总部策略企划部总经理、总部纪委书记、总部党委书记、兼零售银行总部企划综合部总经理；2020年2月至今任本行零售银行总部总裁、总部党委书记。朱敏军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